

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16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规的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董事会职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16 次会议。

（一）2016 年 1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

- 1、推荐姜岩飞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在 2016 年度内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3、宁夏中利腾晖新能源有限公司提前归还融资租赁借款的议案。
 - 4、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5 年 1 月 15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二）2016 年 2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

- 1、选举姜岩飞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
- 2、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
- 3、基金项目计提减值准备 7500 万元的议案。
- 4、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6 年 2 月 3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三）2016 年 2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

- 1、为全资子公司华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 150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签署上述担保

合同及其他相关文件。

2、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6 年 2 月 20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四）2016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华昌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减资的议案。

2、公司成立安全管理部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6 年 3 月 26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五）2016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

1、2015 年总经理工作报告。

2、2015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3、2015 年财务决算报告。

4、2015 年利润分配预案。

5、2016 年财务预算报告。

6、2015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7、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8、审议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6 年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六）2016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

1、推荐选举许红明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审议事项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七）2016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刊登于 2016 年 4 月 28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八）2016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

- 1、选举许红明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 2、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山东华昌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或有担保事项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6 年 5 月 20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九）2016 年 8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刊登于 2016 年 8 月 9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十）2016 年 8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

- 1、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
- 2、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和法律顾问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6 年 8 月 20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十一）2016 年 9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

- 1、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
- 2、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6 年 9 月 6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十二）2016年10月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专项审计机构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16年10月1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十三）2016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与招商公路签署《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与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之重组框架协议》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16年10月22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十四）2016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

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全文刊登于2016年10月29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十五）2016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持有丰县晖泽光伏能源有限公司50%股权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16年11月3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十六）2016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

1、关于改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2、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2016年12月24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二、规范运作情况

2016年，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规的规定，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的管理水平，配合股东单位做好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相

关工作。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分别召开了二次独立董事工作会议、二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一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四次审核委员会会议。各位委员认真履行委员会职责，充分利用专业所长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专业意见，提高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维护了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在治理结构和规范运作方面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17日